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 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5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附件 1：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3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4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5
议案五《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6
议案六《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7
议案七《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8
听取事项一：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9
听取事项二：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0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0）。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3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高新国际广场 B 座 10 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9 日至 2026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 会议召集人：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 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将听取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六) 现场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就各项议案进行发言、提问
- (七) 现场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投票结果、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竭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回顾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2025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会议召开情况、2026 年重点工作计划等，报告请见附件 1。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予审议。

附件 1：《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 1：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竭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 （一）全球首个靶向 EGFRxHER3 双特异性抗体偶联药物（iza-bren）的新药上市申请成功受理

2025 年 10 月，由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创、新概念药物 iza-bren（EGFR×HER3 双抗 ADC）迎来重大里程碑：iza-bren 用于晚期鼻咽癌末线治疗的 III 期临床试验的期中分析达到阳性终点，这也是该领域首个确证性 III 期临床研究阳性结果；该研究成果以 LBA (Late-breaking Abstract)形式在 2025 ESMO 年会创新专场进行口头报告，并同步荣登《柳叶刀》主刊全文发表且获得同期述评高度肯定，标志着鼻咽癌治疗即将迈入双抗 ADC 治疗的新时代。

2025 年 11 月，iza-bren 用于复发性或转移性食管鳞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的期中分析达到无进展生存期（PFS）和总生存期（OS）双主要终点，这也是全球首个 ADC 药物在食管鳞癌领域取得 PFS 和 OS 双阳性结果的 III 期临床研究，依托这一重磅研究突破，iza-bren 有望成为食管鳞癌领域的首个 ADC 标准治疗方案。

Iza-bren 用于前述两项适应症的药品上市申请已获 CDE 受理，且均被纳入优先审评品种名单，标志着公司创新药研发从临床研究阶段迈向商业化的关键节点。截至目前，iza-bren 已获得 CDE 的 7 项突破性疗法认定，和 FDA 的 1 项突破性疗法认定。

#### （二）中美双研发中心协同发力，研发进展顺利，多项临床数据亮相国际学术舞台

公司通过中、美双研发中心的研发团队协作，并与战略合作伙伴 BMS 启动核心产品 iza-bren 的多项海外注册临床试验，公司在研创新药管线在国内外顺利推进，研发投入不断加强，2025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251,372.55 万元，同比增长 74.23%。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已拥有 17 款处于临床阶段的候选药物，并在全球开展 100 余项临床试验，其中全球范围内共开展 30 项关键注册临床研究。公司的临床管线储备丰富且极具竞争力，展现了在创新药研发领域的深厚实力与前瞻性布局。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主要在研创新药相关情况如下：

#### 1) ADC 药物

##### A、Iza-bren (EGFR×HER3 双抗 ADC)

Iza-bren 是全球首创 (First-in-class)、新概念 (New concept) 且唯一进入 III 期临床阶段的 EGFR×HER3 双抗 ADC，具有显著的全球临床价值和 market 潜力。EGFR 和 HER3 广泛高表达于上皮源性的各类肿瘤，通过其双抗结构，iza-bren 能够广泛地靶向多种实体肿瘤、且更加富集于肿瘤组织，从而增强肿瘤杀伤活性、减少靶毒性。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就 iza-bren 在全球范围内已开展 40 余项针对 10 余种肿瘤类型的临床试验，已覆盖肺癌、乳腺癌、消化道肿瘤、泌尿系统肿瘤、妇科肿瘤和头颈部肿瘤等不同肿瘤适应症，具有成为泛肿瘤治疗基石药物的潜力。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iza-bren 共 7 项适应症被 CDE 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共 1 项适应症被 FDA 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

作为全球首创药物，iza-bren 多个瘤种的临床研究数据也已在美国临床肿瘤学会 (ASCO)、欧洲肿瘤内科学会 (ESMO)、世界肺癌大会 (WCLC)、圣安东尼奥乳腺癌研讨会 (SABCS) 大会、欧洲肺癌大会 (ELCC) 和《柳叶刀·肿瘤学》(The Lancet Oncology)、《自然·医学》Nature Medicine 顶级学术期刊展示，展现出优秀的疗效信号和良好的安全性数据。

2025 年 1 月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临床数据披露详细列表如下：

时间	学术大会/期刊	单药/联用	适应症	汇报形式
2025年5月	ESMO Breast Cancer	单药	HER2-乳腺癌二线+	口头报告
2025年5月	ASCO	单药	罕见突变非小细胞肺癌二线+	口头报告
			小细胞肺癌二线+	口头报告
2025年7月	Nature Medicine	单药	食管鳞癌二线+	文章发表
2025年9月	WCLC	联合奥希替尼	EGFR突变非小细胞肺癌一线	口头报告
	WCLC	单药	EGFR突变非小细胞肺癌二线	口头报告
2025年10月	ESMO+Lancet	单药	鼻咽癌末线（三期）	LBA口头报告+文章发表
	ESMO		海外实体瘤二线+	口头报告
			复发性卵巢癌	海报展示
2025年12月	ESMO-Asia	单药	鼻咽癌末线（三期）	LBA口头报告 (Highlights Session)
2026年3月	ELCC	联合PD-1	小细胞肺癌一线	口头报告

### B、T-Bren (HER2 ADC)

T-Bren 是一种靶向 HER2 的创新型 ADC，具有同类最佳（Best-in-class）潜力，已在临床试验中展示出显著的抗肿瘤功效，公司正在全球范围内积极推进 T-Bren 的临床试验。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T-Bren 正在国内外开展 17 项临床试验，其中 8 个 III 期、1 个 II/III 期、2 个 II 期、3 个 I/II 期及 3 个 I 期临床试验；在美国，公司正在同步就 T-Bren 推进用于治疗实体瘤的临床试验。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T-Bren 共 1 项适应症被 CDE 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

作为同类最佳（Best-in-class）潜力药物，T-Bren 多个瘤种的临床研究数据也已在欧洲肿瘤内科学会（ESMO）和圣安东尼奥乳腺癌研讨会（SABCS）大会展示，展现出优秀的疗效信号和良好的安全性数据。

2025 年 1 月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临床数据披露情况如下：

2025 年 10 月，T-Bren 在既往接受过多线治疗的乳腺癌和既往经治的 HER2 阳性晚期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的临床研究成果在 2025 ESMO 大会公布。2025 年 12 月，T-Bren 用于治疗转移性 HER2 突变非小细胞肺癌的研究成果在 2025 年欧洲肿瘤内科学会亚洲年会（ESMO-Asia）进行了口头报告。

### C、BL-M11D1(CD33 ADC)

BL-M11D1 是与 iza-bren 出自同一技术平台、与 iza-bren 共享同一“连接子+毒素”平台的靶向 CD33 的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急性髓系白血病（AML）。2025 年 4 月，BL-M11D1 联合阿糖胞苷+柔红霉素或维奈克拉+阿扎胞苷治疗新诊断的急性髓系白血病的临床试验取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2026 年 3 月，BL-M11D1 用于治疗复发或难治性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的临床试验取得药物临床试

验批准通知书。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BL-M11D1 正在国内进行 II/III 期临床试验，并在美国同步进行 I 期临床试验。该药物在加州圣地亚哥举办的第 66 届美国血液学会(ASH)年会上以壁报形式首次展示了其治疗复发/难治性急性髓系白血病（r/r AML）患者的人体 I 期临床研究结果（First-In-Human Phase I）。

#### D、BL-M05D1(Claudin18.2 ADC)

BL-M05D1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靶向 Claudin18.2 的创新型 ADC。BL-M05D1 是与 iza-bren 出自同一技术平台、与 iza-bren 共享同一“连接子+毒素”平台的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局部晚期实体瘤。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国内既往经一线治疗的 Claudin（CLDN）18.2 阳性晚期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为适应症的临床研究已进入 III 期临床研究，并在美国同步进行 I 期临床试验。

#### E、BL-M14D1（DLL3 ADC）

BL-M14D1 是与 iza-bren 出自同一小分子技术平台、与 iza-bren 共享同一“连接子+毒素”平台的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晚期小细胞肺癌、神经内分泌肿瘤及其他实体瘤。2025 年 6 月，BL-M14D1 获得 FDA 的 IND 许可，在美国进行 I 期临床试验。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在国内进行 Ib 期临床试验。

#### F、BL-M08D1

BL-M08D1 是与 iza-bren 出自同一小分子技术平台、与 iza-bren 共享同一“连接子+毒素”平台的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复发或难治性血液系统恶性肿瘤和实体瘤。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在国内进行 Ib 期临床试验。

#### G、BL-M09D1

BL-M09D1 是与 iza-bren 出自同一小分子技术平台、与 iza-bren 共享同一“连接子+毒素”平台的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非小细胞肺癌、消化道肿瘤及其他实体瘤。2025 年 4 月，BL-M09D1 获得 NMPA 正式批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在国内进行 Ib 期临床试验。

新一代“连接子+毒素”平台诞生的 ADC 药物：

#### H、BL-B16D1

BL-B16D1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偶联了新一代毒素的双抗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肺癌、乳腺癌、头颈鳞癌及其他实体瘤。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

在国内进行 Ib 期临床试验。

#### I、BL-M24D1

BL-M24D1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偶联了新一代毒素的 ADC 药物，是与 BL-B16D1 出自同一小分子技术平台、与 BL-B16D1 共享同一“连接子+毒素”平台的 ADC 药物，其适应症为复发或难治性血液系统恶性肿瘤和晚期实体瘤。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在国内进行 Ia 期临床试验。

#### 2) 多特异性抗体药物

##### A、GNC-077 (CD3×其他抗原)

GNC-077 是一种创新的多特异性抗体分子，其分子结构包括靶向 T 细胞 CD3 和 T 细胞免疫检查点的抗体结构域，以及靶向肿瘤抗原的抗体结构域。GNC-077 可有效诱导 T 细胞的活化、分化及增殖，并介导活化的 T 细胞特异性靶向杀伤肿瘤抗原阳性的肿瘤细胞，其适应症为乳腺癌、非小细胞肺癌、消化道肿瘤及其他实体瘤。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在国内进行 Ia 期临床试验。

##### B、GNC-038 (CD3×4-1BB×PD-L1×CD19)

GNC-038 是一种靶向 CD3、4-1BB、PD-L1 和 CD19 的创新重组人源化四特异性抗体，是全球首个进入临床开发的四特异性治疗性抗体，其适应症为系统性红斑狼疮、类风湿关节炎和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和非霍奇金淋巴瘤等血液系统肿瘤。报告期内，GNC-038 在国内新获批开展系统性红斑狼疮和类风湿关节炎的 I 期临床试验。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处于国内 Ib/II 期临床试验。

##### C、GNC-035 (CD3×4-1BB×PD-L1×ROR1)

GNC-035 是一种靶向 CD3、4-1BB、PD-L1 及 ROR1 的创新重组人源化四特异性抗体，其适应症为实体瘤及血液瘤。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处于国内 Ib/II 期临床试验。

##### D、GNC-039(CD3×4-1BB×PD-L1×EGFRvIII)

GNC-039 是一种靶向 CD3、4-1BB、PD-L1 及 EGFRvIII 的创新重组人源化四特异性抗体，其适应症为高级别脑胶质瘤。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处于国内 Ib 期临床试验。

#### 3) 创新 ARC (核药)

##### A、BL-ARC001

BL-ARC001 是公司在抗体放射性核素偶联物（ARC）领域的首款 I 类创新药物，同时也是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潜在全球首创（First-in-class）的 ARC 药物。BL-ARC001 通过抗体介导的精准靶向递送技术及放射性核素强大的肿瘤杀伤能力，与传统放射性核素偶联药物相比，具有更强的靶点特异性、更高的肿瘤富集性，并有望展现出更好的抗耐药性。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在国内进行 Ia 期临床试验。

#### B、BL-ARC002

BL-ARC002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一代抗体放射性核素偶联物（ARC），匹配全新连接子-核素螯合单元平台，用于复发难治恶性肿瘤的治疗，有望展现出更好的抗耐药性。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在国内进行 Ia 期临床试验。

#### 4) 双特异性抗体药物

##### A、SI-B001（EGFR×HER3 双特异性抗体）

公司自主研发的 SI-B001 为 EGFR×HER3 双特异性抗体，是目前全球独家处于临床阶段的、可同时靶向 EGFR 和 HER3 的双特异性抗体，具有实现突破性疗效的潜力。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研究药物正在非小细胞肺癌、头颈鳞癌等多个适应症中开展临床研究。其中，SI-B001 以非小细胞肺癌为适应症的临床研究已进入 III 期临床研究，目前已完成全部患者入组。

##### B、SI-B003（PD-1×CTLA-4 双特异性抗体）

SI-B003 是一种同时靶向 PD-1 及 CTLA-4 的双特异性抗体，具有潜在的免疫检查点抑制和抗肿瘤活性。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该药物正在中国进行作为晚期实体瘤单一疗法以及探索联合公司其他管线候选药物的联合治疗的 II 期临床试验。

公司在研项目储备丰富，除临床阶段的在研创新药物外，有多款 ADC 药物、GNC 药物及 ARC 药物处于临床前研究或临床申报阶段。基于强大的研发实力，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具备每年推进 3-5 个新管线进入全球临床研究阶段的创新能力。

除创新药业务板块进展之外，公司的主要在研高端化学仿制药及原料药在报告期内也取得一系列进展：7 个产品（钆喷酸葡胺注射液、硫酸沙丁胺醇注射液、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注射用盐酸吉西他滨、盐酸胍法辛缓释片、盐酸胍法辛、

盐酸尼卡地平) 在国内获上市批准。

### **(三) 核心技术平台 HIRE-ARC 平台报告期内新突破，公司管线矩阵未来有望进一步丰富**

公司在已有的全球领先创新 ADC 药物研发平台 (HIRE-ADC 平台)、全球领先创新多特异性抗体药物研发平台 (GNC 平台)、特异性增强双特异性抗体平台 (SEBA 平台) 基础上, 充分发挥各技术平台的协同作用, 构建了全球领先的 ARC (核药) 研发平台 (HIRE-ARC 平台), 基于该平台的两款核药候选药物 BL-ARC001、BL-ARC002 已获 CDE 的 IND 批准进入临床研究阶段。公司的 HIRE-ARC 技术平台有望在未来孕育系列创新 ARC 药物管线, 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管线矩阵, 深化并夯实公司作为跨国药企 (MNC) 的行业地位。

### **(四) 持续夯实全球创新人才基础**

报告期内, 公司持续重视研发人才的引进和培养, 基于中美双研发中心布局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球顶尖创新药研发团队, 为公司创新药研发的顺利推进打下坚实的人才基础。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拥有 1,647 名研发人员, 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共 450 人, 研发人员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51.50%, 较上年同期增加 535 人。公司的研发团队由药物发现、临床前开发、CMC、临床开发及药政事务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的人才组成, 涵盖创新药物的整个研发周期, 能实现临床试验全流程自主开展, 让公司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开展临床开发活动。公司为研发人才制定了清晰的成长路径和具有吸引力的晋升和奖励机制。不断壮大的研发团队确保公司在激烈竞争中保持全球人才吸引力, 为公司创新药管线持续取得突破性进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 **(五) 对标国际标准, 优化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全资子公司多特生物已按照 cGMP 标准建立了可满足创新生物药全球研发的临床样品生产需求, 及批准上市后的早期商业化生产需求的抗体/ADC 药物生产车间, 包括细胞培养车间 (规模为 6 个 2,000 升生物反应器及 1 个 1,000 升生物反应器)、纯化车间、ADC 偶联车间和 1 条制剂生产线用于成品制剂灌装/冻干。多特生物目前的产能能够支持公司管线候选药物在全球研发推进过程中的 IND 申请、临床试验及未来商业化。为进一步支撑后续创新药物的临床试验及大规模商业化, 公司将通过建设新的生产基地提高生产供应能

力。

2025 年全年，公司通过优化现有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强化药品质量管理，提升质量控制能力。完善供应商体系管理及物料质量控制手段，健全委托生产管理体系，保障产品质量。报告期内，产品出厂合格率及市场抽检合格率均达 100%。各全资子公司，包括百利药业、国瑞药业及天泽药业，均顺利通过各类 GMP 符合性检查及监督检查。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双重预防机制，升级改造安全设施并强化培训演练，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严格落实职业卫生防护措施，定期开展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及健康监护，全年无职业病病例；推进绿色低碳生产，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污染物 100%达标排放，环境信用评价保持优良水平。

#### **（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信披评价连续两年荣获 A 级**

自公司科创板上市以来，公司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有关要求，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能力。信息披露的规范性与有效性方面，公司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严格把控信息披露质量，定期公告与临时公告未发生补充、更正公告情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沪市上市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中，公司连续两年获评最高等级 A 级。公司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专业化与规范化水准，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 **（七）优化治理结构，全面对齐最新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顺应《公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最新修订，对治理结构实施了重大调整。正式取消监事会，其全部法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实现了监督职能向董事会的整合与优化。以此为核心，公司系统修订了《公司章程》及附件，并梳理更新涉及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日常管理、信息披露等领域的近三十项内部治理制度，确保治理机制与法律法规无缝衔接。与此同时，为回应资本市场关切及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公司新制定《市值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五项专项制度。通过“修订+新建”双轮驱动，公司治理体系更加完备，为科学决策与合规运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 **（八）增强投资者沟通，积极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决策部署，制定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通过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强化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能力，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得益于公司治理成效的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 A 股股票成功获新纳入中证 A500 指数和 MSCI 中国 A 股指数。除前述报告期内新纳入的指数外，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 A 股股票还纳入科创 50、沪深 300、上证 180 等指数。

公司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及时召开了线上业绩说明会或参加了交易所组织的科创板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公司业绩情况、近期业务进展及投资者主要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此外，公司在参加 2025 年 ASCO 大会后，及时召开线上会议，开展与投资者的交流会，就公司 2025 年 ASCO 大会数据、近期业务进展及投资者主要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公司设立专人接听投资者热线，确保及时响应投资者来电；通过公开邮箱、投资者调研活动及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互动，展现公司良好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7 份。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公众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义先生在其持有的首发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前同步披露了自愿承诺，即自其首发限售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期间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此外，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计划回购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截至 202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已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695,862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7.75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九）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报告期内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科创板八条”政策，于 2025 年 3 月启动并于 2025

年 9 月完成了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 37.64 亿元，将全部用于创新药研发项目，旨在加快公司创新药物研发进程，拓展自身在研产品布局的深度和广度，为实现更多产品的商业化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各家银行拓展合作，各家银行将累计提供超过 100 亿元等值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促进公司高质量、稳健、可持续发展，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前提下，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该议案已经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 二、2025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依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召集了 3 次股东会，12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对经营等相关事项做出了审议与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2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 6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 5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等 5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H 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发售）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2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关于制定<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等 4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二）股东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4 项议案。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46 项议案。就公司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决策能力，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撑，为公司的经营运行、战略投资、财务审计等重大事项提供了宝贵的建议，推动了公司合规、健康发展。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参与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促进公司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 次独立董事会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 16 项议案。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独立董事根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保障。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五）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自公司科创板上市以来，公司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有关要求，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能力。信息披露的规范性与有效性方面，公司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严格把控信息披露质量，定期公告与临时公告未发生补充、更正公告情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沪市上市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中，公司连续两年获评最高等级 A 级。公司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专业化与规范化水准，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决策部署，制定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通过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强化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能力，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得益于公司治理成效的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 A 股股票成功获新纳入中证 A500 指数和 MSCI 中国 A 股指数。除前述报告期内新纳入的指数外，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 A 股股票还纳入科创 50、沪深 300、上证 180 等指数。

公司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及时召开了线上业绩说明会或参加了交易所组织的科创板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公司业绩情况、近期业务进展及投资者主要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此外，公司在参加 2025 年 ASCO 大会后，及时召开线上会议，开展与投资者的交流会，就公司 2025 年 ASCO 大会数据、近期业务进展及投资者主要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公司设立专人接听投资者热线，确保及时响应投资者来电；通过公开邮箱、投资者调研活动及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互动，展现公司良好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7 份。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公众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义先生在其持有的首发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前同步披露了自愿承诺，即自其首发限售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期间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此外，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计划回购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截至 202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已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695,862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7.75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三、2026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

#### 1、核心产品上市申请获 CDE 受理，全面开启商业化新征程

公司的核心产品 iza-bren 取得里程碑式突破，针对末线鼻咽癌、复发性或转移性食管鳞癌两项适应症的药品上市申请已获 CDE 受理，并同步纳入优先审评，这标志着公司创新药研发正式从临床研究阶段迈向商业化的关键节点。此外，针对已顺利达成 III 期临床试验主要终点的三阴乳腺癌，以及其他完成或将完成全部患者入组 III 期临床试验的非小细胞肺癌、小细胞肺癌、乳腺癌等多项适应症，公司将积极做好新药上市申请、NDA 受理、商业化工作，确保研发成果及时进

入商业化阶段，加速推进产品上市进程。

## 2、依托全球领先技术平台，纵深推进在研管线临床价值

基于公司四大全球领先的研发技术平台，公司已有 17 款创新药处于临床试验阶段，在全球开展 100 余项临床试验。2026 年，公司将持续纵深推进在研管线：在中国，除已完成全部患者入组的 III 期临床试验外，其他此前已开展的 III 期临床试验将陆续完成全部患者入组及数据读出，并基于期中分析结果推进上市申报工作。同时，公司将就 iza-bren、T-Bren 等管线单药及联用启动多项新的 III 期临床试验。在海外，iza-bren 正在美国开展 3 项用于三阴性乳腺癌、EGFR 突变非小细胞肺癌和尿路上皮癌的 II/III 期注册临床试验，并将稳步推进后续针对多种适应症的 III 期注册临床研究。

此外，公司将依托四大核心技术平台持续孵化新管线，探索现有产品新适应症与联合用药方案，不断扩充管线矩阵，打造更多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重磅创新产品，为患者提供更优质的治疗选择。

## 3、对标国际标准，全面提升质量与安全管理水平

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将持续秉持“用户至上，质量第一”的方针，对标 FDA、欧盟、ICH 等国际规范及标准，进一步完善 GMP 生产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引入国际及国内先进的生产与质检验设备，推进药品生产管理的信息化、数字化和网络化建设，建立符合国内外规范及标准的先进质量管理体系，实现从研发到生产全环节的质量控制，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同时，提升产品国际竞争力，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压实全员安全责任，通过开展多种形式安全培训与演练，进一步提升全员安全意识与能力。有序推进安全风险评估分级管理及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助推安全风险关口前移。加大安全投入，采用更安全的工艺技术，配置更加先进的安全防护设备设施，提升整体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安全生产。

## 4、强化人才梯队建设，赋能创新与全球化发展

人才是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为满足公司持续拓展研发管线及推进全球多中心临床研究的需求，公司实施“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人才战略，构建“引才、用才、留才”三位一体的人才管理体系。2026 年，公司累计使用 19,997.75 万元回购了 A 股股票 695,862 股，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或股权激励，一方面向资本市场传递发展信心，另一方面通过常态化激励机制吸引、培养和留住优秀人才，进一步强化核心团队凝聚力与归属感，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坚实内生动力，同时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企业发展与个人价值提升的同频共振。

#### **5、以投资者为本，以提质增效聚力**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将持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同时聚焦主营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 **6、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全球化发展战略，与境内外投资者建立紧密联系，积极探索多元化融资方式，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资源，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以满足全球领先创新生物药的研发投入及管理能力提升的资金需求，为公司从“中国新”迈向“全球新”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3,617,853.7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10,497,879.09 元。

鉴于 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现提交股东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交股东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了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关于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含税）。

二、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按其所在岗位的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未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公司不发放薪酬及董事津贴。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提交股东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五《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为保障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推动公司财务审计的规范性，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现提交股东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六《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 2026 年度发展计划，在 2025 年度担保总额基础上，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130 亿元。具体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融资租赁、信托贷款等。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担保项下银行授信用途和/或涉及项目，应符合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计划。

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在公司合并范围内相互提供担保。授权期限内，该等担保额度可在被担保人中进行调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审议同类担保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现提交股东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七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充分发挥公司薪酬的激励作用，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予审议。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听取事项一：****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杨敏先生、俞雄先生、李明远先生、肖耿先生、戴泽伟先生分别对其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总结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敏-已离任）》《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俞雄-已离任）》《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明远）》《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肖耿）》《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戴泽伟）》。

请听取。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

## 听取事项二：

### 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提出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方案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执行。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朱义先生、张苏娅女士、朱海先生三位利益相关的董事回避表决，卓识先生、万维李先生、DAVID GUOWEI WANG 先生、李明远先生、肖耿先生、戴泽伟先生 6 位董事参与了表决。

请听取。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